

#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

## 悬赏执行公告

为充分利用社会力量查找被执行人财产及线索，有效的执行生效法律文书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六十六条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执行中财产调查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二十一条、二十二条之规定，特发布悬赏执行公告如下（人数多可列表）：

执行案号：（2025）粤0306执保26560号。

执行依据：（2024）粤0306民初31556号民事判决书。

涉案标的：172962.1元及利息。

被执行人（基本信息）：刘磊，男，1993年12月16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址重庆市荣昌区安富街道红庙3组171号，居民身份证号码500226199312160315。

未履行标的金额为172962.1元及利息。

提供财产线索的：凡向本院提供被申请人有效的财产线索（不含本院已经掌握的线索），经查证属实并使本案债权全部或者部分实现的，申请人承诺按执行到位款项的10%支付赏金。

提供行踪线索的：首个向本院提供被申请人明确具体下落，使本院成功对其实际控制或者实施拘留的，申请人承诺奖励举报人【1000】元人民币。

本院郑重承诺：对提供财产线索的人员身份及其提供线索的有关情况予以严格保密。严禁举报人使用不正当的手段获取举报线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举报电话：0755-27805837、0755-27805998（工作日）

